

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补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完成补选独立董事的情况

李培功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以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公司于2026年6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补选杨东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在股东会选举杨东升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后，同时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独立董事及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公司于2026年6月30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杨东升先生当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时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本次补选独立董事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二、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特此公告。

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30日